

江苏农村改革试验区 工作动态

第 76 期

中共江苏省委农工办

2016 年 7 月 4 日

全国农村改革试验区办公室专家组 来江苏总结验收农村改革试验项目

6 月 27 日至 28 日，受全国农村改革试验区办公室委托，以南京农业大学周应恒教授为组长的专家组来到江苏，就苏州市承担的城乡发展一体化改革和常熟市承担的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基层党组织建设试点项目进行总结验收。

2011 年，苏州市被列为第一批全国农村改革试验区。几年来，苏州市紧紧围绕“深化农村土地管理制度改革”、“深化农村户籍制度改革”和“深化农业支持保护制度改革”三项重点任务，不断从体制改革和制度创新上破除城乡二元结构，促进生产要素在城乡之间合理流动，公共资源在城乡之间均衡配置，城乡经济

社会发展融合度不断提高，使苏州的农村既保持鱼米之乡优美的田园风光，又呈现先进和谐的现代文明。目前，苏州市农村地区被逐步建设成为基础设施配套、功能区域分明、产业特色鲜明、生态环境优美、经济持续发展、农民生活富裕、农村社会文明、组织坚强有力、农村管理民主的具有苏州特色的社会主义新农村。苏州成为全国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最小、村级集体经济实力最强、农村社会保障体系最全、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最好的地区之一。

在苏州期间，专家组实地考察了昆山市千灯镇等地，就苏州市的农村基础设施、公共配套服务、美丽乡村、富民强村载体、农民集中居住区、现代农业园区等建设项目进行了细致调研，并听取了苏州市城乡发展一体化试验项目情况汇报。专家组一致认为，苏州的城乡发展一体化改革项目走在全国、全省前列，很多方面的改革经验值得总结推广。专家组还希望苏州下一步要按照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化农村改革的部署要求，牢固树立和深入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积极主动承担试点试验的新任务，继续率先探索，继续积极为全国积累新的更多的农村改革经验，提供更多的示范。

常熟市 2014 年 11 月被确定为第二批全国农村改革试验区，承担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基层党组织建设试点工作。常熟市按照“先行先试、因地制宜、积极稳妥、统筹推进、务求实效”的原则，积极推进试点工作，目前已实现“新农”党组织全覆盖，探索形成“党组织+”运行模式，夯实了“新农”党建工作基础，

促进了产业发展和农民增收，建立了基层党建工作制度体系。专家组实地考察了常熟市海虞镇、梅李镇、沙家浜镇等地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听取了常熟市的情况汇报，并与部分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党员干部进行了座谈，详细了解试点工作情况与成效。专家组认为，常熟市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基层党组织建设试点工作已初步取得了制度化的成果，为全国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创出了新经验、提供了新启示。

苏州市委副秘书长、市委办主任王辉斌，苏州市委农工办主任顾杰、副主任王纯，昆山市委副书记张月林、副市长汤土云，常熟市委常委、组织部长陆文明，常熟市副市长范建国，以及省委农工办派人陪同考察调研。

(苏州市委农工办、常熟市委农工办)

报：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农业部农村改革试验区办公室，省委常委、副省长，省人大、省政协，省纪委；

送：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省委研究室、省综改办、人民银行南京分行、省银监局，各市委、市政府，市委农工办、市综改办；有关县（市、区）委、县（市、区）政府，县（市、区）委农工办、综改办。

（共印 500 份）